

广州市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 关联担保概述

广州市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爱司凯”）分别于2017年11月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明之为公司向花旗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（以下简称“银行”）申请不超过美金2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无偿连带责任保证。关联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1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《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72）。

二、 保证函的主要内容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由银行发回的《保证函》，现将保证函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：

- （1） 债权人：花旗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上海分行
- （2） 保证人：李明之
- （3） 债务人：广州市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（4） 担保金额：最高不超过等值美金 200 万元为限
- （5） 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- （6） 担保期限：自签署之日起生效，并持续充分有效。

三、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0 元（不包括对全资、控股子公司的担保），公司为子公司的累计担保金额为 5,0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0.32%。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- 1、《保证函（李明之）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22日